

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前鎮區光華段一小段 1668-0001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9年01月31日11時31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處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NWNADWP，可至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前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陸貴義
前鎮電謄字第01110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前鎮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前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75年03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分割
面積：****2,395.00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 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民國109年01月公告土地現值：***56,0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（空白）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1668地號
（一般登記事項）重劃土地
（一般登記事項）配合地政整合系統作業，原段名為光華段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1
登記日期：民國069年12月05日 登記原因：土地重劃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68年10月25日
所有權人：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
統一編號：03794905
住址：台南市生產路68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75前狀字第002653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09年01月***15,20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53年09月 *****22.5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案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